

# 陶渊明的五斗米是多少

张蓬云

“岂能为五斗米折腰”，是晋朝诗人陶渊明的名句。那么，陶渊明是在什么情况下说出这句话的？据萧统《陶渊明传》记载，东晋安帝义熙元年(405)岁终，“会郡遣督邮至县。县吏请曰：‘应束带见之。’陶渊明叹曰：‘我岂能为五斗米，折腰向乡里小儿！’即日解绶去职，赋《归去来兮辞》”。就是说，有一天，郡里派了个督邮来检查工作。陶渊明的下级小吏提醒说，要穿戴整齐去迎接上司。于是，习惯潇洒自然的陶先生就有了点儿情绪，大意是一天只挣五斗米，还要向如此小儿点头哈腰？于是不干了，回家莳弄其菜园子。

陶老先生是有个性的人，且不说他辞职的对错，只说这五斗米是多少呢？这五斗米是否就是一位县令当时的收入？非也。

据说西汉时官吏的俸禄是年薪制，全发粮食。每年领取的粮食以重量计，也就是他们的“品秩”，于是，有万石、二千石、六百石等种种名目。从东汉开始，俸禄形式有了改变，还是称为“石”，实际是发给一部分粮食，一部分现银。这个变化颇受官员们欢迎。因为在此之前，要用些银两了，必须先卖出一些粮食换钱，然后才能去买物品，很不方便。按史料记述，东晋时县令的年薪是400斛(1斛=10斗)粮食，一般发给一半粮食一半折合银两——如果按月发，则是发15斛粮米，余下发银钱。15斛粮等于150斗，分到一月30天，刚好一天5斗。

当时，一斗10升，1升约4斤，五斗米约200斤。不算另外发的银钱，一天收入200斤米的官员，应该是高收入人群了。

可见，他的离去并不是瞧不起这五斗米，而是看到当时的官场是个“真风告退，大伪斯兴”的大染缸，令人失望。所以，就算五斗米不要了——不能“徒为所污”。当下有些人喜好自嘲，工作一多，常说“不为五斗米折腰”，以为这是低收入的意思，其实是不知五斗米的实际价值。

(选自2015年第4期《国学》，本刊有改动)

